

考58 481人,参考率45.77%,经济法应考62 085人,参考率49.21%;高级应考2 263人,参考率60.67%。按时完成中高级试卷评阅工作,并协助西藏、青海两地在四川省完成集中阅卷。

3.完成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年度评审。全省申报2017年度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共254人,经过初步审查、现场答辩、同行评议、评审大会投票表决、公示等评审流程,最终经省人社厅批准通过228人。

4.实施深度贫困县人才振兴工程。按照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实施深度贫困县人才振兴工程的要求,牵头制定会计专业人才培养实施方案,指导督促相关地区2018年定向培养120人,考试选拔700人。

(三)深入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按要求向财政部上报全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汇总上报单位36 289家(全省所属单位总数39 508家),高质量完成2017年度内控报告编报,得到了财政部的肯定和表扬。在省本级部署开展阅卷式抽查,对报告的真实性和规范性进行专项检查,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情况监督检查。

二、统筹推进,行政审批工作提质增效

(一)持续清理规范政务服务事项。组织开展了“最多跑一次”事项梳理工作,完成事项“最多跑一次”目标。对行政权力事项进行三轮动态调整和清理,共取消4项、新增13项、下放2项,截至2018年底共有行政事项102项。结合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升级改造,对公共服务和行政许可事项进行梳理优化,制定统一的办事流程、办事指南,规范申请材料、审查工作细则,实现了全省事项办理要求一致。

(二)配合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按照《四川省社会组织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要求,积极配合省信联办开展社会组织信用信息数据库建设工作,确认了省财政厅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信息共享项目目录清单和信息共享对接方式,持续推动行政处罚和行政许可“双公示”制度,配合构建面向全社会的“联合奖惩”机制。

(三)加强会计师事务所管理。严格准入机制,依法依规完成5家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审批;完善监管工作机制,完成436家会计师事务所年度报备工作,对未按时报备的事务所进行公示并约谈;完成会计师事务所日常变更110件。加强资金支持,制定2018年度四川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申报指南,完成专项资金分配。督导各级财政部门清理规范代理记账机构,完成1 326家代理记账机构2018年度报备工作。

(四)统筹推进“放管服”改革工作。贯彻落实省财政厅党组“放管服”改革工作会议精神,成立推进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按照省政府办公厅要求,定期报送省财政厅季度“放管服”改革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并分解落实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转变职能电视电话会议重点任务。

三、合力攻坚,会计管理创新工作势头良好

(一)首次开展正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评审。与省人社厅联合印发《四川省正高级会计师职称申报评审基本条件(试行)》《关于开展2018年正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首次增设正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形成初级、中级、高级(含副高级和正高级)层次清晰、相互衔接、体系完整、逐级递进的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体系。对初审合格的41名正高级会计师申报人员进行答辩公告,公示无异议后组织评审。

(二)着力提升会计理论研究水平。制定《四川省财政厅会计科研项目暂行管理办法》,根据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决策及会计改革与发展的需要,遵循“解决重点、难点、热点问题,拓展前瞻性、战略性、理论性研究”的原则,确定会计科研重点课题,组织专家、团队进行研究。

(三)积极推进“互联网+精准扶贫代理记账”工作。在全省45个深度贫困县全面推广“互联网+精准扶贫代理记账”工作,基本完成省脱贫办2018年度目标任务。

四、优化管理,会计管理基础工作扎实开展

(一)开展市(州)会计管理工作考核。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加强会计管理工作年度考核的通知》要求,首次对市(州)会计管理工作进行考核,评选“优秀”单位3个,“良好”单位8个,并进行全省通报。

(二)启动会计人员管理系统建设。为加强会计管理信息化建设,按照财政部下发的规范标准,启动全省会计人员管理系统建设,进一步优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

(三)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稳步推进全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改革工作,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继续教育工作的新要求,组织开展全省继续教育实施办法的调研,及起稿工作,并在政策过渡期合理安排全年继续教育工作。

(四川省财政厅供稿 郭彦宏执笔)

贵州省会计工作

2018年,贵州省会计管理工作紧紧围绕《会计改革与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和财政中心工作,积极探索会计管理新思路、新方法,进一步推动会计法律法规和准则制度的宣传贯彻落实;全面推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加强会计人员信息化管理;继续开展会计人才培养计划,切实加强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管理;贯彻落实国家“放管服”改革精神,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

一、宣传贯彻落实会计法律法规和准则制度

2018年,贵州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会计法律法规准则制度。省级财政组织大中型企事业单位财务负责人共计80人,参加北京、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开展的总会计师素质提升工程培训。贵阳市、毕节市等财政局组织开展政府会计制度培训。毕节市财政局进行中小企业财务管理情况调研,收回调查问卷近500份,并在此基础上举办了中小企业财务管理试点提升培训班,7—8月累计培训2 000多户中小企业近3 000名财会人员。铜仁市财政局举办了为期两期财政、财会法规制度培训,近700余人参加学习。通过这些培训宣传,